

会计证辅导：销毁会计凭证需办理的手续会计从业资格证考试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647/2021_2022__E4_BC_9A_E8_AE_A1_E8_AF_81_E8_c42_647855.htm id="tb42"

按规定可以销毁的会计凭证，销毁时应办理如下手续：（1）由本单位档案机构会同会计机构提出销毁意见，编制销毁清册，列明所销毁的会计凭的名称、卷号、册数、起止年度、档案编号、应保管期限、已保管期限和销毁的时间等等。（2）由单位负责人在销毁清册上签署意见。

来源：考试大www.Examda.CoM考试就到百考试题（3）销毁时，应由档案机构和会计机构共同派员监督。（4）监销人员在会计凭证销毁前，应当按照销毁清册所列的内容清点核对所要销毁的会计凭证；销毁后，应当在销毁清册上签名盖章，并将监销情况报告本单位负责人。百考试题：会计从业网校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